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adelink Electronic Commerce Limited

貿易通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36)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布，由二零零八年九月二日起，委任吳偉聰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鍾順群女士為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布，由二零零八年九月二日起，委任吳偉聰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鍾順群女士為執行董事，直至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第92條至本公司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滿為止。

吳偉聰先生，五十八歲，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於一九七二年畢業於香港大學，獲法律學士學位。畢業後，他加入香港政府，出任貿易主任，其後擔任政務主任直至一九八九年。其後，吳先生分別自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二年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擔任董事（中介團體部），自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四年擔任執行董事（中介團體部，包括發牌及中介團體監察科），及自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七年擔任中介團體監察科之副主席、營運總裁及執行董事。於一九九九年，吳先生加入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並擔任其顧問直至二零零一年。於二零零一年四月至二零零二年七月，他擔任中國證監會規劃發展委員會委員及上海證券交易所副理事長。他其後加入滙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擔任主席（中國地區）直至二零零四年六月。吳先生現時為滙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深圳控股有限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主板上市）以及第一電訊集團有限公司及首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吳先生以往及現時於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並無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於本公告前之過往三年內，吳先生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獲其他重要委任或資格。根據上市規則，他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權股東均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吳先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定義之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本公司認為其已符合上市規例第 3.13 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本公司與吳先生並無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他與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特定委任年期，但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100 條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的規則。吳先生將每年收取港幣 70,000 元之董事酬金，另加他於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服務之酬金每年分別為港幣 50,000 元及港幣 20,000 元。他的酬金乃由董事會根據其於本公司之職責釐定，但董事會可按股東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的授權作出調整。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吳先生確認，並無有關其獲委任的其他事情須提呈股東注意，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 至(v) 條須予披露的資料。

鍾順群女士，五十二歲，於一九九二年加入本公司。她現為本公司營運總監，並為本公司附屬公司電子核證服務有限公司及聯營公司數碼貿易運輸網絡有限公司之董事。她曾分別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三日至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及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九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鍾女士於香港大學畢業，獲理學士學位及工程學碩士學位。加入本公司之前，她於香港政府總部之庫務局工作超過十一年。自加入本公司後，鍾女士在電子商貿方面累積了十六年經驗。她於管理本公司的各項業務活動方面，包括市場推廣及銷售、客戶服務、培訓及服務中心，具有豐富的經驗。董事會相信，鍾女士將可為本公司的業務作出重大貢獻。

鍾女士已就其出任本公司營運總監一職，與本公司訂立了僱傭合約。作為本公司的營運總監，鍾女士將收取年度酬金約港幣1,700,000 元（包括薪金、酌情發放的花紅及公積金福利），此乃根據其工作、職責及市場現況而釐定。除上述僱傭合約外，鍾女士概無就其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且她並無就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收取本公司任何酬金。她與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特定委任年期，但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0條於股東週年大會輪席告退及膺選連任。

除上文披露者外，鍾女士以往及現時於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並無擔任任何其他職務。於本公告前之過往三年內，她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獲其他重要委任或資格。鍾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權股東均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刊發日期，鍾女士持有本公司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授出的2,095,848份購股權，據此她可根據該計劃認購相等數量的本公司普通股。除該等購股權外，鍾女士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鍾女士確認，並無有關其獲委任的其他事情須提呈股東注意，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的資料。

董事會謹此歡迎吳先生及鍾女士加入董事會分別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貿易通電子貿易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余國雄

香港，二零零八年九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非執行董事：

李乃熺博士，S.B.S.，J.P

(主席)

翟勉強先生

劉淦權先生

羅四維先生

WEBB Lawrence 先生

KIHM Lutz Hans Michael 先生

葉承智先生

執行董事：

余國雄先生

鍾順群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立基先生

袁金浩先生

鍾維國先生

吳偉驄先生